

证券代码：839631

证券简称：吉通股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631	吉通股份	2025 年 5 月 15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河南八斗律师事务所孙海波律师、刘晓飞律师。

（七）会议地点

洛阳市孟津区吉利科技园纬三路路北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和《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年度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5 年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216087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为-12,841,455.88 元，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赵中舟。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2）。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14）。

（十）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编号 2025-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并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该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洛阳市孟津区吉利科技园纬三路路北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宋春芳 联系电话:0379-6693039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洛阳吉通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